

#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上城分局

##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

杭环上评批[2023]17号

送件单位	杭州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
项目名称	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

### 批复意见

杭州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：

由你单位送审，中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等相关材料收悉，经审查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浙江环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文件（浙环评估[2023]435号）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在杭州市艮北新区单元（东至红普路、西至园区路、南至艮山东路、北至红建路）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内定点组织实施。具体包括：

（一）创新综合楼一层建设核医学科核素诊断场所，拟购置1台PET/CT和1台PET/MR，使用核素 $^{18}\text{F}$ 、 $^{68}\text{Ga}$ 进行显像诊断；拟购置2台SPECT/CT，使用核素 $^{99\text{m}}\text{Tc}$ 、 $^{123}\text{I}$ 进行显像诊断；使用核素 $^{89}\text{Sr}$ 、 $^{153}\text{Sm}$ 、 $^{188}\text{Re}$ 、 $^{223}\text{Ra}$ 进行骨转移癌治疗；使用核素 $^{32}\text{P}$ 进行血液病治疗；使用1枚 $^{90}\text{Sr}$ 放射源进行敷贴治疗。核医学科核素诊断场所非密封放射性物质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$1.10 \times 10^9 \text{Bq}$ ，为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。

创新综合楼一层建设核医学科核素治疗场所，使用核素 $^{131}\text{I}$ 进行甲状腺吸碘率测定、甲亢治疗和甲癌治疗；使用核素 $^{177}\text{Lu}$ 进行前列腺癌治疗。核医学科核素治疗场所非密封放射性物质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$3.89 \times 10^9 \text{Bq}$ ，为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。

（二）负一层建设放疗科，拟购置5台电子直线加速器和1台后装治疗机。电子直线加速器X最大射线能量15MV，电子线最大能量22MeV，属于II类射线装置；后装治疗机配套的1枚 $^{192}\text{Ir}$ 放射源，出厂活度为 $3.7 \times 10^{11} \text{Bq}$ ，为III类放射源。

（三）医技楼一层急诊中心建设1间DSA手术室，并配置1台DSA；医技楼三层手术中心建设2间DSA杂交手术室，并配置2台DSA和1台移动CT（2间DSA机房共用），建设1间DSA手术室，并配置1台DSA；医技楼四层导管中心建设6间DSA手术室，并配置6台DSA。10台DSA最大管电压均为150kV，最大管电流均为1250mA，属II类射线装置；1台移动CT最大管电压为140kV，最大管电流为1000mA，属III

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上城分局  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

杭环上评批[2023]17号

送件单位	杭州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
项目名称	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
<b>批复意见</b> <p>类射线装置。</p> <p>医技楼二层内镜中心建设4间ERCP机房，并配置4台ERCP。4台ERCP最大管电压均为150kV，最大管电流均为1000mA，属II类射线装置。</p> <p>二、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过程中环保“三同时”建设的依据。</p> <p>三、加强放射源、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安全管理，定期检查放射源、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使用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放射源、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。</p> <p>四、每年对辐射安全工作进行评估，发现安全隐患的，应当立即整改，并建立相关档案。年度评估报告定期上报生态环境部门。</p> <p>五、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，设立专（或兼）职环保员，加强环境保护方面的日常管理、自行监测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。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及事故应急预案，杜绝辐射污染事故发生。</p> <p>六、应当依法申领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，落实相关定期监测要求，禁止无许可证从事相关使用活动。</p> <p>七、严格执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认真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，依法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工作。</p> <p>八、项目建设地点、内容、功能、规模和布局有重大变动，则应按程序重新办理。该项目如涉及其它行政许可事项的，建设单位需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办理。</p> <p>自本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，方决定开工建设的，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</p>	
抄送	

2023年11月3日